

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0年7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同意聘任傅荣庭先生、江正才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,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,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傅荣庭先生、江正才先生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,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(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)等有关规定。

一、傅荣庭先生、江正才先生简历及基本情况:

傅荣庭先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1983年8月出生,2005年毕业于南昌大学,大学本科学历,法学学士,2013年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,曾从事企业法务、执业律师等工作。自2017年5月加入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证券事务岗位,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傅荣庭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傅荣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。经查询，傅荣庭先生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江正才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9 年 12 月出生，2016 年 6 月毕业于深圳大学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金融学硕士。2016 年-2017 年在中国平安财产保险公司任核保专员，自 2018 年 5 月加入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销售岗位，2018 年 11 月进入公司证券部任职证券事务岗位。

江正才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。截至本公告日，江正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4 条所规定的情况，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二、联系方式：

办公地址：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塘朗创新路 2 号

邮政编码：523811

联系电话：0769-82893316

传真号码：0769-85845562

电子邮箱：topstar@topstarltd.com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0 年 7 月 16 日